



艾丽斯漫游奇境

(英) 卡洛尔 著
张 烨 译

是自莎士比亚作品之后，
翻译最多的英国文学作品。

学生必读传世名著

12 册

译者序

1862年7月的一个金色的下午，查尔斯·勒特威奇·道奇森带着三个孩子（其中一个牛津大学理工学院院长的女儿，叫艾丽斯·利德尔），划着小船在泰晤士河上荡漾。经孩子们的再三央求，他信口讲了一个梦游奇境的故事给他们听。后来，经艾丽斯的请求，他将故事写成文字，送给了她。谁能想到，这个故事一经加上引文和题目，它的文学价值竟能达到除莎士比亚的作品和《圣经》之外无可比拟的程度。谁能想到，这个在欧美流传最广、几乎人人皆知的儿童读物，是出自一个性格内向、貌似笨拙的数学讲师之手。

刘易斯·卡洛尔（1832——1898年）是查尔斯·勒特威奇·道奇森的笔名。他出生于英国柴郡的一个乡间教区里。在儿时的游戏中，他就是个天生的领导者，并且在所有他早期的文学作品（如《密丝-马丝》和《教区的雨伞》等）中的那些令人意想不到的谋略和恶作剧，都体现出他具备一种独特的天赋。他在牛津大学读书时，先后获得了数学高等奖学金、研究员职位和讲师职位（相当于教授职

位)。卡洛尔为人性格孤癖，尽管他对事情总表现出积极、独立的态度，但总体上说，他仍远离了成人社会，他更加接近而且喜爱孩子。卡洛尔在小说、诗歌、逻辑等方面都有很高的造诣；在生活中，他保持着敏锐的洞察力，这在《艾丽斯镜中奇遇记》一书中的那些镜中的倒像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同时也运用了他的摄影知识，又如那只柴郡猫，就是他用化学方法处理的；他把他抽象而富于逻辑的思维运用到文学作品中来，比如卡洛尔这个笔名，是他倒置并转化他的两个笔名而得来的；又用同一种风格，他成功地设计出将词中间的一个字母调换位置而得到一个新字，以及将诗的开头一个字母拼写成词，在本书的“跋诗”中，每句诗的第一个字母拼出，就是“艾丽斯·普瑞斯·利德尔”——院长小女儿的名字。

《艾丽斯漫游奇境记》于1865年发表，作品一时轰动文坛。1871年，卡洛尔又出版了其姊妹篇《艾丽斯镜中奇遇记》，两部作品风靡欧美。卡洛尔的童话是自莎士比亚作品之后，被翻译得最多的英国作品。二十年代，赵元任先生曾把这部作品译介到中国。1969年，以美国学者为首建立了世界性组织——卡洛尔协会，现在会员遍及美、英、法、日等国。卡洛尔以其创作饮誉全世界。

本书以梦幻的形式，将读者带入到一系列离奇的故事中，情节扑朔迷离，变幻莫测。从表面看来荒诞不经，实际却富有严密的逻辑性和深刻的内涵，它是智慧与幻想完美的结合。作者笔下的时间和空间，不再是固定和绝对的，而是流动和相对的。它的象征意义使每个人可以越过时空，

在幻境中都能看到自己的影子。因此，它不仅吸引了小读者们，也同样吸引着成年人。

本书的另一特色，就是它诙谐幽默的语言。赵元任先生曾称其为一部“笑话书”。作者时常用夸张，甚至无稽的文字，将人物性格定位得十分准确。文中多处出现诗歌和文字游戏，给翻译工作带来了很大的困难。若直译，势必影响行文的流畅和文章的意境。因此我在处理这些问题时，采用了尽量贴切原义的改译的方法，使英文的文字游戏变成中文的文字游戏。由于作者喜欢摆弄字母，因此在《艾丽斯镜中奇遇记》中的诗歌《无聊话儿》中自造了许多生字，我根据原义作了相应的处理。

对于本书，我是一边欣赏，一边译成的。欣赏时，我时而为作者新奇而严密的思路、蕴含深刻的哲理而惊叹；时而被作者创造的幽默的情节、诙谐的语言逗得发笑。翻译时，虽困难重重，却像在和书中的人物一起做游戏一样，饶有兴趣地将它们逐个克服。要不是为了交稿，我几乎希望故事一直进行下去，离奇的梦没有醒来的一天，我将置身其中细细品味。我想，这就是本书的魅力，也是卡洛尔其人的魅力。由于本人英文、中文水平有限，本书在文字处理上困难较多，因此若要领略它的真正风采，建议有条件的读者去阅读原著。同时，我也希望通过这个译本，给小朋友们带来启迪和欢乐。

目 录

译者序	1
-----------	---

第一章	掉进了兔子洞	1
第二章	眼泪池	8
第三章	欢乐的赛跑和悲伤的故事	16
第四章	兔子派遣小比尔斯	24
第五章	毛毛虫的指点	34
第六章	猪崽儿和胡椒	43
第七章	疯茶会	53
第八章	王后的槌球场	64
第九章	假甲鱼的故事	73
第十章	龙虾舞	83
第十一章	谁偷了果馅饼?	93
第十二章	艾丽斯的证词	102

艾丽斯镜中奇遇记

序诗.....	112
第一章 镜子屋.....	114
第二章 花园里会说话的花.....	126
第三章 镜子里的虫儿们.....	137
第四章 腿得儿哥和腿得儿弟.....	148
第五章 羊毛和水.....	164
第六章 矮胖弟.....	176
第七章 狮子和独角兽.....	190
第八章 “这是我自己的发明”	201
第九章 王后艾丽斯.....	218
第十章 摇.....	235
第十一章 醒.....	236
第十二章 谁做的梦?	237
跋诗.....	240

第 一 章

掉进了兔子洞

艾丽斯和姐姐坐在河边上，没事可做，烦极了。偶尔，她会瞥两眼姐姐正看的书，那里面既没有画儿，也没有对话。“有什么好看的呀？”艾丽斯心里想，“连画儿和对话都没有。”

于是她就懒洋洋地在心里盘算着（她尽量让自己别睡着，因为这大热的天儿实在让她又困又乏），做个菊花项链吧，可值得为这事儿站起来去摘菊花吗？她正想的工夫，忽然一只长着粉红色眼睛的白兔子朝她这边跑了过来。

看见只兔子，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可那兔子边跑边自言自语地说着：“哎呀！哎呀！我一定迟到了！”艾丽斯听到了，也没觉得有什么特别新奇的（事后，当她回想起这事儿，觉得自己当时应该非常惊讶才对。只是那时她觉得所有事都很平常）。可那兔子当真又从马甲的兜里掏出一块表，看了一眼，接着又匆忙地赶起路来。艾丽斯一下子站了起来，因为她忽然想起，以前她可从没看见过一只兔

子穿着马甲，带着怀表，还拿出来看时间。这激起了她的好奇心，于是她跟在兔子后面，跑过了一片田地，刚好看见兔子钻进了一个篱笆下面的大坑。

艾丽斯立刻跟了进去，想也没想以后究竟该怎么出来。

兔子洞的前一段向前笔直地伸着，像个烟囱，到了一个地方，就忽然向下拐。太突然了，艾丽斯没来得及想停下来，就掉进了一个好像很深的井里去。

也许是那井太深，也许是她掉得太慢，因为她掉了好长时间，长得能让她向四下张望，甚至有空儿心里琢磨：“等一会儿会发生什么事情呢？”开始，她用力往下看，想知道自己究竟会掉到个什么地方，可下面一片漆黑，什么也看不到。她就回过头来张望井的四壁。那上面尽是一些小柜子和书架，还有一些地图和画片，疏疏落落地挂在钉子上。她伸手从经过的一个书架上拿起一个罐子，上面标着：橘子酱，可太令她失望了，那是个空罐子。她不想把这个罐子顺手扔下去，“也许会砸死下面的人。”她想。所以她还是想办法把它放进了一个经过的柜子里去。

“啊！”艾丽斯心想，“我摔了这么一大跤，以后从楼梯上摔下来可就算不了什么了！家里人一定觉得我胆子真大，因为哪怕从房顶上掉下来，我也不会吭一声！”（这本来就是真的，那样掉下来，还能作声吗！）

掉啊，掉啊，掉啊，永远也掉不到头儿了吗？“不晓得我掉了有多少英里了，”她说出声来，“我一定快接近地心了。让我想想：那该有四千英里了，我看……”（——你想，这些关于地心的知识是艾丽斯从学校课堂上学来的，现在

虽不是个合适的炫耀的机会，因为没人能听到，可练着说也不错）——“对，差不多有这么深了，不过，现在我处的纬度和经度是多少呢？”（其实艾丽斯完全不懂什么是纬度和经度，只是觉得这两个词读起来挺好听。）

过了一会儿，她又说上了：“我不知道，会不会一直掉穿地球！也许会掉到一群倒立着的人当中，那多好玩儿！对峙地，也许是……”（这回她庆幸没人听着，她把“对跖地^①”说成了“对峙地”）“……但是你瞧，我还是得问他们那国家的名字。‘请问，太太，这里是新西兰，还是澳大利亚？’”（她边说边像真的一样想屈膝行礼，可在空中往下掉的时候行屈膝礼，你想，你能办到吗？）“‘真是个傻孩子，自己在哪儿都不知道！’她一定会这么看我。不行，还是不要问这个了。也许我能看到什么地方写着：这里是新西兰或者澳大利亚。”

掉啊，掉啊，掉啊，没别的事可做，艾丽斯就又说上了：“黛娜今天晚上可要想我了，一定会的！”（黛娜是她的猫），“希望他们在吃下午茶时，别忘了她的牛奶。黛娜，我的宝贝，现在我多希望你在我身边啊！可我怕半空中没有老鼠，不过你可以捉个蝙蝠。你知道这蝙蝠和老鼠可像了。但是，猫吃蝙蝠吗？”这时，艾丽斯觉得困极了，说起话来，也像是在说梦话似的含含糊糊，“猫吃蝙蝠吗？猫吃蝙蝠吗？”有时说说就说乱了，“蝙蝠吃猫吗？蝙蝠吃猫吗？”你想，反正她两个问题都答不上来，怎么问还不都一样！？她

① 对跖地：地球上对跖的地方，英语中指新西兰和澳大利亚。

觉得自己像是睡着了，梦见正和黛娜手拉手地走，还认真地问她：“好啦，黛娜，老实告诉我，你吃过蝙蝠吗？”正说着，突然“扑通”一下，掉到了一大堆枯树枝和干叶子上。这一跤终于摔完了。

艾丽斯一点儿也没摔痛，还一下子就跳了起来。她抬头望望，上面一片漆黑，前面又是一条长长的通道，还能看见那只白兔匆匆地赶路。真是一刻也耽误不得，“嗖”的一下，艾丽斯像一阵风似地追了过去，正好来得及听到那兔子在拐弯的地方说：“哎呀，不得了，太晚了！”在艾丽斯拐弯的时候，她也离兔子很近了，可一拐过去，那兔子就不见了。她发现自己在在一个又长又矮的厅房里，厅房顶上挂着一排灯。

厅的四周都是门，可全锁着。艾丽斯从一边走过去，又从另一边走回来，试过了每一扇门，却没有一扇能够被打开，只好走回到厅当中，她很发愁，不知道如何才能出去。

忽然，她无意中发现了一个三条腿的小桌子，全是用厚玻璃做的，桌上什么也没有，只有一把小小的金钥匙，艾丽斯一下子就想到它一定是厅里哪个门的钥匙。可是，不是锁太小，就是锁太大，无论怎么试，就是一扇门也打不开。但当她试第二遍时，她发现了一个刚才没有被注意到的低低的帘子，帘子后面有个大约十五英寸高的小门。她把金钥匙插入小门的钥匙孔里，正合适！这太令她高兴了！

艾丽斯打开小门，发现有一条小道直通进去，比老鼠洞大不了多少。她跪下身子，顺着小道往里瞧，里面有一



个她从来没有见过的可爱的小花园。她多想穿过这间黑暗的大厅，到那边美丽的花坛里或清亮的泉水边去玩玩呀，可那小门连她的头也钻不过去，“即便我的头钻过去了，”可怜的艾丽斯想，“我的肩膀过不去，又有什么用呢！唉，我多想像个长筒望远镜似的缩起身来！我想我能，只要知道该怎么开头儿。”因为，你瞧，近来发生了这么多出奇的事儿，艾丽斯简直觉得世上没什么事不可能发生。

在小门边上干等着似乎没什么用，所以她又回到了桌子边上，大概是希望找到另一个钥匙，或者找到本教如何像望远镜那样可以缩小的书也好。这回，她看到了一个小瓶子（“刚才它一定不在这儿。”艾丽斯想。），瓶子的颈上扎着个纸签，上面用漂亮的大字写着“喝我”。

写着“喝我”，真是不错。聪明的小艾丽斯可没有那么冒失。“不行，我得先瞧瞧，”她说，“看看上面标没标有毒的字样。”因为她读过不少类似的故事，说小孩子怎么被火烫到，被野兽吃掉或其他一些可怕的事儿，全都因为他们没有记住朋友们教他们的几条简单的规矩：像烧红的红棒子拿得太久就会烫伤你，或如果把小刀弄到皮肤里太深就会出血。她永远不会忘记的就是那条：如果你喝了那个写着“毒药”的瓶子里的水，迟早会发现那水是对你有害的。

可这个小瓶子上并没有标着“毒药”，所以艾丽斯就大胆地喝了几口，她还发现那水很好喝呢（实际上像很多种香味混合成的，有樱桃馅饼的味儿，牛奶蛋糕的味儿，菠萝蜜的味儿，烤火腿的味儿，太妃糖的味儿，还有烤黄油面包片的味儿），她“咕噜”、“咕噜”一下子就把它喝个精光。

“多奇怪的感觉呀！”艾丽斯说道，“我一定像个望远镜似地在缩小了。”怪事真的发生了：现在她变得只有一英尺高了。她顿时高兴起来，因为她顿时想到现在她的尺寸正好可以通过那扇小门，过到那个可爱的小花园去了，不过，她又等了几分钟，看看自己会不会继续缩小，对此她有点担心。“如果我一直这样缩小下去，像个蜡烛，到最后，不知会变成什么样子。”她边自言自语，边想象着一支熄灭了的蜡烛的样子，可她想象不出什么，因为她从未见过。

过了一会儿，没有什么事情再发生，她决定立刻到小花园去。可是，太糟糕了，可怜的艾丽斯！她走到门跟前才

想起，她把小钥匙落在了桌子上，当她回到桌边去取它时，发现自己太矮了，根本不可能够到它。她清清楚楚地看到金钥匙就在桌子上，她努力想从一个桌腿上爬上去，可玻璃的桌子腿儿太滑了。当她一遍又一遍地试，一遍又一遍地失败之后，可怜的小家伙筋疲力尽地坐在地上哭了起来。

“算了，这么哭有什么用？”艾丽斯严厉地制止自己，“我劝你立刻住嘴，不要哭了！”她经常给自己提些很好的建议（虽然她很少照着去做），有时她会厉害地责骂自己，骂得流出眼泪来。有一回，因为玩槌球游戏时作了弊，而打了自己一个耳光。原来，这个古怪的孩子总喜欢装作两个人，“可是现在还装什么两个人？”可怜的艾丽斯想，“哎，我的个子这么小，做一个像样的人都难了！”

过了会儿，她忽然被桌子底下的小玻璃盒子吸引住了：打开它，里面是一块小蛋糕，蛋糕上用葡萄干写着漂亮的两个字：“吃我”。“好吧，我就吃，”艾丽斯说道，“如果它把我变大了，我就能够到桌子上的钥匙；若是它把我变得更小，我就能钻到门那边去，反正总能过到小花园去，所以变成什么样我都不在乎！”

她吃了一小口，就急着问自己：“变成什么样了？”她把手按在头顶上，看看是长了还是缩了，可她诧异地发现自己竟还是那般大小。其实，平常人们吃了蛋糕，不过如此，当然不会变大也不会变小，可是艾丽斯遇上了这么多稀奇的事情，现在倒觉得，若是什么事情平平常常地发生了，才是又没趣又无聊呢。

第二章

眼泪池

“越来越奇怪了！”艾丽斯叫起来（她惊诧得一时间连怎么好好地说话都忘了），“现在我长得像个顶大的望远镜伸到了最大！再见了，我的脚！”（当她低头望自己的脚时，发现它们远得快看不见了）“唉，我可怜脚啊，现在谁来给你们穿鞋穿袜呀？我一定办不到了！我离你们那么远，根本够不到你们了。你们可要照顾好自己，——不过我也得好好地待它们，”艾丽斯心想，“否则，它们会不听我的话，不去我要去的地方的！让我想想，今后每个圣诞节都买双新鞋给它们吧。”

接着，她又计划着怎样把鞋送去。“得交给送信人，”她想，“送礼物给自己的脚，多有趣呀！那地址看上去也一定不同寻常！

寄给壁炉附近的地毯上的

艾丽斯的右脚先生，

（及艾丽斯的问候）

哎呀，我在胡说些什么呀！”

正说着，她的头碰到了屋顶，实际上她现在有九英尺高了。她一下子拿起小金钥匙，赶快来通到小花园的门那儿去。

可怜的艾丽斯！现在她最多也只能侧身躺下，用一只眼睛瞧瞧小门儿里的花园，再也没有穿过去的希望了。她坐下又哭了起来。

“你该害臊才对，”艾丽斯边哭边说，“像你这么大个儿的孩子还这样哭个不停！”（她这话没错儿），“马上住嘴！你快给我听着，不许再哭了！”可是她哭呀，哭呀，怎么也停不下来，眼泪流了满地，直到在她周围流成了个大水池，差不多有四英寸深，几乎流满了整个大厅。

过了一会儿，她听到有轻轻的“嗒嗒”的脚步声从远方传来，就赶快擦干眼泪，看是谁来了。原来是那只白兔子回来了。他衣着华丽，一只手戴着羊皮手套，另一只手里拿了把大扇子。他急匆匆地一路小跑过来，嘴里还唠叨着：“哎呀！那公爵夫人，公爵夫人呀！哎呀！我让她等了这么久，她不发怒才怪！”艾丽斯这么着急，她愿意向任何人求救，所以当兔子走近时，她就怯生生地小声说：“劳驾，先生。”那兔子被吓了一跳，丢下白羊皮手套和扇子，逃命似地向黑暗处奔去。

大厅里很热，艾丽斯拾起扇子和手套，边扇着扇子边自言自语道：“啊！今天发生的一切有多奇怪呀！昨天样样事情还照常运行着。是不是昨天夜里我就开始变了？让我想想：今天早上起床时还和平时一样吗？我想我能记得，当

时就有点儿感觉不对劲儿，可是，如果我变得不是自己了，下一个问题就是：我究竟是谁！哎，那才是个难解的谜呢！”于是，她把自己认识的和自己同岁的小孩儿从头到尾想了个遍，看看她是不是变成了他们中的哪个。

“我敢肯定我不是艾达，”她说道，“因为她的头发能系得上长长的发卷，而我的头发根本系不起发卷来。而且，我也一定不是梅布尔，因为我懂得许多事，而她，哎呀！简直什么也不懂！何况，她是她，我是我。还有……哎呀，全乱成一团了！让我试试，看还记不记得从前知道的事。让我想想：四五一十二，四六一十三，四七一十……唉！这样算下去，连二十我也算不到！不过，乘法表无关紧要，还是让我们来看看地理吧。伦敦是巴黎的首都，巴黎是罗马的首都，罗马是……不对，全错了，我一定是变成梅布尔了。我再来试着背背‘小鳄鱼’那首诗。”说着，她又叉着手放在腿上，好像在背课文的样子，她开始背起来，可她的声音又沙哑又奇怪，说出的话也与平日里大不一样：

“尼罗河上水湍湍，
小鳄鱼摆着尾巴河边站，
清水流过鳞甲片，
片片金光闪又闪。

小鳄鱼咧嘴笑嘻嘻，
四只爪子摆开齐又齐，
欢迎小鱼儿来作客，

客客气气行个礼。”

“我肯定我背得全不对，”可怜的艾丽斯边说着又眼泪汪汪起来，“我真的变成梅布尔了。如果这样，我就非得住进那所冷清的小房子里去，那儿什么玩具也没有，而且，唉！还得读那么多书！不行，我打定了主意，如果我是梅布尔，我宁愿呆在这底下！他们伸下头来叫我‘上来吧，宝贝！’也没用。我只会抬头对他们说：‘我是谁？先告诉我，我是谁？’然后，如果我喜欢当那个人，我就上去；如果不喜欢，我就一直待在这下面，直到变成个喜欢当的人。可是，哎呀！”艾丽斯“哇”地一下子大哭起来，“可是我真希望他们伸下头来叫我呀！我一个人孤孤单单地待在这儿，真难受呀！”

正说着，她低头瞧了一眼自己的手，好奇怪呀，在她刚才说话的工夫已经把兔子先生的小白羊皮手套戴在了手上。“我是怎么戴上的呢？”她想，“我一定又在变小了。”于是，她起身走到桌子跟前，用桌子的高矮来确定一下自己的身高，发现猜得不错，自己现在只有两英尺高了，而且还在快速地缩小。很快她就明白了，变小的缘由是因自己手中的那把扇子，就赶快把它抛掉了，正好及时避免了缩没了的灾难。

“好险呀！”刚才那突然一变把艾丽斯吓出了一身冷汗，好在看到自己还完完整整地活着，才放下心来。“现在到花园去！”她飞快地跑到小门那儿，可是，哎呀！那小门又关上了，而那小金钥匙也像从前一样放在玻璃桌儿上，“事情